

证券代码：000862

证券简称：银星能源

公告编号：2018-062

宁夏银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宁夏银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于2018年9月4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召开第七届监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的通知。本次会议于2018年9月12日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参加表决的监事3人，实际参加表决的监事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师阳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通知、召开、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并表决，通过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现金收购风电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本议案需经股东大会审议。

为了继续兑现控股股东中铝宁夏能源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铝宁能）解决同业竞争的承诺，加快宁夏银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在风力发电领域的发展，公司拟以31,249.22万元收购中铝宁能持有的陕西丰晟能源有限公司100%股权、中铝宁能持有的

宁夏银仪风力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50%股权、中铝宁能持有的陕西西夏能源有限公司 51%股权，其中：以 8,819.09 万元收购中铝宁能持有陕西丰晟 100%股权、以 15,475.39 万元收购中铝宁能持有银仪风电 50%股权、以 6,954.74 万元收购中铝宁能持有陕西西夏 51%股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9 月 13 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关于现金收购风电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二) 审议通过了《关于向中铝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申请流动资金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本议案需经股东大会审议。

截止 2018 年 8 月，公司在中铝财务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铝财务公司）流动资金借款余额为 15,000 万元，为保证公司生产经营周转所需资金，公司拟继续向中铝财务公司申请新增流动资金借款 5,000 万元。期限拟定为 12 个月以内，借款利率按照市场化利率执行。

具体内容详见于 2018 年 9 月 13 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关于向中铝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申请流动资金借款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1. 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监事会决议；
2. 深交所要求的其它文件。

特此公告。

宁夏银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18年9月13日